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5

##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及分支机构作为承租(以下称的设备作为租赁物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门子财务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单一机构融资金额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中根据需要进行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美年”)与西门子财务租赁签署了《租赁协议》,租赁本金为人民币4,931,040元,同时公司向西门子财务租赁签署了《担保书》,为中山美年等31家下属子公司提供人民币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53297N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4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马提亚斯·格罗斯曼(MATTHIAS GROSSMANN)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7号17楼16层011室

注册资本:7,600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本币的各种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如针对租赁物为国内和国外各种先进或适当的机械设备如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科研设备、检验和测试设备、工程设备、交通工具(包括飞机、车辆和船只)、信息技术设备等直接租赁、转租、销售和回租、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和经营性租赁等;销售I、II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二)从国内和国外进口租赁业务所必需的货物和设备,并根据承租人或租赁物选择采购和进口相关的附属技术;(三)在国内和国外(即包括出口)出售和处理租赁资产的残值;(四)有关租赁业务的咨询和担保业务;(五)经商务部批准的其他业务;(六)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光耀辉方基本确定

成立日期:2015年8月5日

法定代表人:陈永茂

注册地址:芜湖市新芜区兴昌南路22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芜湖健康同接持有光耀辉健康100%的股权,光耀辉健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光耀辉健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长少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提供担保余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华康”)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50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慈铭”)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2,00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大健康”)提供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美年”)提供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1,00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齐鲁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青岛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慈铭”)提供债权最高本金限额2,00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就上海美海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海”)的借款签署了《普惠及小微企业借款合同》,为上海美海提供主债权本金总额1,00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在担保期间,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整。本次公司从美年大健康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整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至青岛慈铭,上述担保额度调整后需经调整后,公司为青岛慈铭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为美年大健康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4,4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3,4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光耀辉方基本确定

成立日期:2015年8月5日

法定代表人:陈永茂

注册地址:芜湖市新芜区兴昌南路22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芜湖健康同接持有光耀辉健康100%的股权,光耀辉健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光耀辉健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157,467.50	53,658,828.27
负债总额	24,821,221.55	28,440,493.92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0,957,478.31	24,069,808.13
净资产	26,336,245.95	25,218,334.35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881,445.69	44,791,865.04
利润总额	1,294,370.95	3,182,863.00
净利润	1,117,911.60	2,760,144.42

2.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3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石琳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A8-2号4F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同接持有山东慈铭100%的股权,山东慈铭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山东慈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842,625.41	50,318,131.35
负债总额	65,543,349.24	58,049,066.28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	-
流动负债总额	47,708,390.81	37,688,081.18
净资产	-5,700,723.83	-8,221,934.93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864,116.36	15,669,585.82
利润总额	-51,780,205	-14,492,669.60
净利润	2,521,191.10	-17,615,055.36

3.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7日

法定代表人:石琳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建设路84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同接持有济南大健康100%的股权,济南大健康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济南大健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071,931.66	63,763,316.53
负债总额	66,094,055.47	66,107,797.52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11,920,000.00	2,9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1,417,972.29	30,244,960.46
净资产	7,147,876.19	7,655,519.01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276,693.90	28,574,561.19
利润总额	-4,304,498.19	8,285,483.47
净利润	-17,645,822	12,397,380.97

4.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务人:宁波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3,094,197.66	204,940,019.05
负债总额	187,400,000.49	184,252,820.70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6,600,000.00	6,6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60,390,729.23	171,352,542.50
净资产	15,694,197.17	20,687,116.35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6,753,000.20	86,526,532.05
利润总额	-6,843,307.24	-18,364,372.85
净利润	-4,992,939.18	-15,731,828.54

4.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王宏伟

注册地址:浙江省慈溪市白沙路街道人和路558号友谊大厦1-1-2-1-3-1-4-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同接持有慈溪美年51%的股权,慈溪美年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慈溪美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889,160.28	38,581,382.57
负债总额	46,240,685.98	47,844,535.97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77,422,583.78	57,673,390.49
净资产	-30,353,523.70	-29,263,153.40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83,635.84	32,669,620.33
利润总额	-1,088,372.30	-1,772,838.23
净利润	-1,088,372.30	-1,772,838.23

5.青岛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王健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燕儿岛路8号五层501\_502\_505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鞋帽销售;新鲜水果零售;水产品零售;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同接持有青岛慈铭100%的股权,青岛慈铭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青岛慈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282,212.50	116,024,206.63
负债总额	73,914,999.93	74,677,939.95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51,885,430.78	49,950,540.76
净资产	42,327,212.57	41,356,306.68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5,805,956.14	68,158,575.98
利润总额	1,583,199.88	3,278,907.79
净利润	971,902.89	2,857,250.20

6.上海美海门诊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薛飞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阳路800弄2-9号1-2层、10-16号1层、17-24号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营利性医疗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商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同接持有上海美海94%的股权,上海美海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美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071,931.66	63,763,316.53
负债总额	66,094,055.47	66,107,797.52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11,920,000.00	2,9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1,417,972.29	30,244,960.46
净资产	7,147,876.19	7,655,519.01

项目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2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276,693.90	28,574,561.19
利润总额	-4,304,498.19	8,285,483.47
净利润	-17,645,822	12,397,380.97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无锡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务人:宁波华康门诊部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与债权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期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债权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3)履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涉外业务而产生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履行期限之日起两年。(4)履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2.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山东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按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济南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笔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笔债务逾期而依法主合同约定的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济南大健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按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济南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笔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笔债务逾期而依法主合同约定的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4.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慈溪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债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宁波分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评估/鉴定等处置费用、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按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宁波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笔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笔债务逾期而依法主合同约定的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5.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青岛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1)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2)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迟延履行利息)、担保财产保管费、查询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广告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等)。(3)因本合同条上述条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的担保范围。

保证期间:(1)对于贷款,保证期限分期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2)对于担保,保证期间分期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每一笔担保到期后三年止。(3)对于信用证,保证期间分期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每一笔信用证到期后三年止。(4)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期限按单笔银行承兑汇票分别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单笔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三年止。(5)对于主合同项下其他单笔债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6.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债务人):上海美海门诊部有限公司